

嘉荫县建设工程服务中心政务诚信承诺书

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和提升政府部门守信践诺水平的决策部署，嘉荫县建设工程服务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

一、服务态度承诺。认真执行“首问负责制”，文明礼貌，服务周到。及时回应解决群众诉求和困难，用心用情做好政务服务工作，全面提高群众认可度和满意度。

二、服务事项和利民便企措施承诺。夯实主体责任，规范建筑市场秩序，强化市场监管；落实农民工维权公示牌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明确部门监督电话，畅通投诉渠道；全面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切实改善老旧小区居民生活居住条件；加快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让市场主体得到更多实惠。

三、依法行政承诺。依法查处质量安全监管等相关各类违法行为，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履行职责；严格依法办事，自觉遵守各项工作制度，做到言行一致、敢于负责、令行禁止、政令畅通。

四、政务公开承诺。采取多种形式公开办事程序、办事时限、办事结果、收费标准、收费依据等内容，广泛接受社会的监督。

五、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承诺。坚决做到诚实守信、清正廉洁、恪尽职守、敢于担当，不断提高诚信行政、诚信履职水平，支持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各项工作。

六、履职尽责承诺。坚持依法行政，正确履行工作职责，严格按照法定权限行使职能，做到依法决策、依法履职和依法监督。

监督电话：0458-8818012

投诉举报邮箱：jyxjsjbgs@163.com

主要负责人签字：段宏杰

2024年1月31日